（上接B026版）

由流通的股份数”仍少于日升公司本次认购的全部股份数，差额部分上市公司可以于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以1.00元的价格回购注销。

上述解锁期内，公司股票若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本次股份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解锁股份数及回购股份数也随之进行调整。

承诺履行情况：公司向日升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于2010年6月29日实施完毕，自2013年6月30日起，日升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36个月锁定期届满，日升公司已根据交易标的资产预测净利润的累计实现程度安排其所认购股份的首次解锁和上市流通，首次解锁时间为2013年7月1日，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20,458,700股；2014年5月27日，日升公司根据上一会计年度标的资产预测净利润的实现程度安排其所认购股份的解锁和上市流通，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4,439,200股。

上述承诺事项得到严格履行。

四、2010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信息披露情况的对照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披露使用情况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日升公司持有的安琪(伊犁)有限公司30%股权、安琪酵母(赤峰)有限公司10.5%股权和宜昌宏裕塑业有限责任公司65%股权	64,685.16万元	日升公司持有的安琪(伊犁)有限公司30%股权、安琪酵母(赤峰)有限公司10.5%股权和宜昌宏裕塑业有限责任公司65%股权	64,685.16万元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0298　证券简称：安琪酵母　临2015-005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安琪酵母（柳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琪（柳州）公司”）扩建酵母抽提物项目及完善相关配套设施项目。

●投资金额：项目总投资33,668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29,439万元，流动资金投资3,000万元，建设期资本化利息962万元。

●特别风险提示：原材料供应风险、市场销售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适应国际国内酵母抽提物（以下简称YE）市场扩大发展的趋势，最大限度发挥安琪（柳州）公司酵母生产的成本优势、规模优势，加快推进公司“国际化、专业化生物技术大公司”战略和“致力成为全球最大的酵母抽提物厂商”的规划目标实施，经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安琪（柳州）公司拟扩建酵母抽提物项目及完善相关配套设施项目，进一步提高YE产能。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后实施。

本次对外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一）安琪（柳州）公司基本情况

安琪柳州是2011年5月经本公司五届十一次董事会和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地为广西柳州市柳城县河西工业园区，注册资本12,000万，主要经营酵母及其深加工产品的生产销售。目前，安琪柳州拥有年产2万吨YE产能，该项目于2013年2月竣工投入正式生产，成为当前中国规模最大的专业化YE工厂。

安琪柳州建成投产以来运转正常，实现了良好的经济效益。201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5,164万元，净利润2,641万元。截止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安琪柳州532,147,629.44元，负债总额384,894,864.08元，每股净资产1.2271元。

（二）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概况：安琪柳州拟年产15000吨YE扩建项目包括：年产15000吨YE项目生产车间，配套新增MVR环保蒸发处理设施一套、新建年产50000吨环保有机肥料生产线，完善厂区内给排水、道路、绿化、消防、监控等配套设施。项目建成后，预计每年新增10557吨YE产品、5040吨酵母源生物饲料添加剂、5万吨环保有机肥料。

2、项目投融资方案：项目总投资33,668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29,439万元，流动资金投资3,000万元，建设期资本化利息962万元，其他费用267万元。本项目资金总需求33,668万元，其中安琪柳州自有资金8000万元，长期贷款22,668万元，流动资金贷款3000万元。

3、项目选址：项目选址安琪柳州现有厂区内，充分利用现有部分闲置土地和部分公用设施。同时规划在柳城县境内异地新增土地40亩，用于新建环保有机肥生产线。

4、项目工期：项目预计2015年6月动工建设，2016年12月前建成投产，建设工期为18个月。

（三）环境保护

本项目主要原料为甘蔗糖蜜，主要污染来自于甘蔗糖蜜发酵后不能被酵母利用的物质。由于酵母生产排放废水中各种有机物种类多，含量高，废水治理难度较大。公司根据多年的酵母废水处理经验，结合国内外处理实例，已经摸索出多种治理途径。

本项目污水治理将采取清污分流、浓淡分开的处理原则，采用蒸发浓缩、生物处理和物化处理工艺，确保污水完全达标排放。

（四）项目财务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资金总需求33,668万元，其中安琪柳州自有资金8000万元，长期贷款22,668万元，流动资金贷款3000万元。

经测算，该项目静态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6.6年，动态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9.9年，净现值10,713万元，达产后盈亏平衡点为设计产能的63%，说明该项目具有一定的财务盈利能力及抗风险能力，项目经济上可行。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实施本项目是公司紧紧把握全球YE市场快速发展的机遇，充分发挥酵母技术优势，是加快实现公司“国际化、专业化酵母大公司”战略的必然选择。

国际市场对天然的、降盐特性的调味原料的需求仍然在增长，带来了高品质和高附加值YE产品需求的快速增长，特别是亚太地区增长迅速；中国市场随着未来的食品工业“以质取胜”理念的深化、消费者对食品健康的理性认识、国家对清洁标签的引导，以及YE各应用领域的宣传、应用与认可，仍将保持较快增长。根据公司市场销售预测，到2015年底，公司现有抽提物产能将基本达满，不能满足未来市场发展，面临进一步扩大产能的客观需求。本项目的实施将对把握发展机遇，发挥公司技术、市场优势，促进加快实现“国际化、专业化生物技术大公司”战略具有重要意义。

2、通过安琪柳州实施本项目可以进一步充分发挥其资源优势、政策优势，大力降低成本，提高抽提物品质，增强公司整体竞争能力。

目前，安琪柳州已建设成为中国规模最大的专业化YE工厂，继续选址该公司扩大YE产能，有助于发挥安琪柳州YE生产、管理的专业优势；此外柳州市拥有较好的投资环境，通过实施该扩建，不仅可以继续发挥广西糖蜜资源优势，还可继续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的投资政策，降低酵母生产成本。此外，安琪柳州拥有便利的地理优势，可以快速满足东盟市场和其他出口市场需求，提高公司整体竞争优势。

四、项目风险分析

1、原材料供应风险

糖蜜是糖业副产品，是本项目主要生产原料。现因受到国际糖业供需关系影响，国内糖价持续低位徘徊，产生了行业性亏损，严重影响到甘蔗种植、糖厂生产等各环节，影响了糖蜜供应；另一方面近年糖蜜下游应用领域进一步扩展，需求不断增加。糖蜜供应总量减少和糖蜜需求量增加，必将影响到本项目糖蜜采购，增加糖蜜采购难度，抬高采购价格，影响本项目盈利能力。

为降低糖蜜采购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强化与糖厂的长期合作，扩大糖蜜采购范围，必要时通过采用国际糖蜜采购方式，增加国际采购，稳定采购数量，降低本项目糖蜜原料供应风险。

2、市场销售风险

本项目完成后公司YE总产能将达到6.1万吨。近年来，全球主要抽提物厂商均在扩产，产能将进一步扩大。由于抽提物市场的拓展是一个渐近的过程，若市场开发不利，将使项目达产期延长，从而增加项目投资风险，影响投资效益。

为降低市场风险，公司将加快YE市场发展规划和市场策略，加强国内销售渠道巩固和完善，加强国际市场开发；加强抽提物应用领域的研发，扩大应用范围；同时合理调配酵母与YE之间的产能，有效控制项目达产期，降低市场风险和投资风险。

五、可行性研究结论

1、战略上分析，安琪柳州投资扩建1.5万吨YE项目，是公司紧紧把握全球YE市场快速发展的机遇，充分发挥酵母技术优势，加快实现“国际化、专业化生物技术大公司”战略和“致力成为全球最大的酵母抽提物厂商”的规划的必然选择。通过安琪柳州投资实施本项目可以进一步充分发挥该公司的资源优势、政策优势，大力降低成本，提高抽提物品质，增强公司整体竞争能力。

2、从气候、水煤电汽供应、交通、环保、原材料供应、政府政策与支持、投资环境等酵母生产所必须考虑的选址因素，安琪柳州投资扩建1.5万吨YE项目的选址符合酵母生产所需要的基本条件，具有选址可行性。

3、从财务角度谨慎分析，本项目投资收益水平较高，符合公司投资的预期收益水平，并有一定的抗风险能力，具有财务上的可行性。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经公司独立董事签字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0298　证券简称：安琪酵母　临2015-006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安琪酵母（崇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琪（崇左）公司”）投资建设AFR项目。

●投资金额：项目投资概算6,441.37万元，分两期进行。其中一期项目投资资金需求4,334.04万元，二期项目投资资金需求2,107.33万元。

●特别风险提示：生产技术及管理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促进环保废水有效处理和综合利用，利用AFR制造有价值的沼气并生产蒸汽，降低治理成本，提高环保效益，实现公司“环保运行零成本”的战略目标，经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控股子公司安琪（崇左）公司决定投资6,441.37万元建设AFR项目，中文名称为气浮厌氧反应器，该项目分两期进行，其中一期项目投资资金需求4,334.04万元，二期项目投资资金需求2,107.33万元。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对外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一）安琪（崇左）公司基本情况

安琪（崇左）公司成立于2006年12月，是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同意，选址广西崇左市城市工业园区投资设立的有限公司，2008年6月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同意，注册资本从5000万元增资扩股为12000万元，其中安琪酵母（伊犁）有限公司持股40.83%，本公司持股29.17%股份，香港东亚置业有限公司公司持股28.5%，黎耀煌个人持股1.5%。

安琪（崇左）公司占地308亩，已分三期建成年产3.5万吨酵母及酵母抽提物项目，目前基本达成，实现了良好的经济效益。截止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安琪（崇左）公司资产总额61,788.42万元，负债总额10,877.87万元，资产负债率为17.61%；2014年度，安琪（崇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9,063.67万元，净利润7,356.90万元。

（二）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1、AFR介绍：AFR（Anaerobic Floating Reactor）中文名称为气浮厌氧反应器，可用于降解处理高COD、高油脂、高蛋白、高可生物降解悬浮固体等性质的废水，产生大量可资源化的沼气，广泛应用于食品、酵母、酒精、屠宰、奶制品、植物油、生物柴油等行业废水的处理。AFR反应器具有如下技术优势：无需复杂昂贵的废水预处理：除油、除悬浮物及预酸化等；结构紧凑，COD去除率高，容积负荷较CSTR技术高；操作简单，运行稳定，抗冲击能力强；罐内沼气搅拌无转动件，维修工作量小，水力死区小；污泥产量低，污泥处理与处置费用低等。

2、项目概况：本项目利用安琪（崇左）公司现有的环保基础设施，新增高浓度废水AFR处理系统、冷凝液ANAMMOX处理系统、污泥处理系统、沼气锅炉和相关配套的土建设施，经处理后生产废水再经过安琪（崇左）公司现有的MVR和六效处理系统，浓缩液生产酵母发酵液干燥粉，冷凝水和现有环保处理流程一样经过厌氧、好氧和物化处理实现达标排放。

本项目规划分两期进行实施，一期实现1300立方/日高浓度酵母废水能力，二期再增加1300立方/日高浓度酵母废水处理能力。两期完成后，可达到日处理2600立方高浓度酵母废水产能，每日可生产53,742立方沼气。

2、项目选址：安琪（崇左）公司现有厂区内，无需新增土地。

3、项目投资：项目预算总投资6,441.37万元，其中一期项目投资资金需求4,334.04万元，二期项目投资资金需求2,107.33万元。

4、项目进度安排：预计项目一期工程施工与安装从2015年3月开始，2015年12月建成调试，施工工期9月；二期项目将根据一期实施效果再择机实施。

5、资金筹措：本项目所需资金计划全部由安琪（崇左）公司自有资金解决。

（三）环境保护

安琪（崇左）公司实施的AFR项目，能促使安琪（崇左）公司的废水实现有效的处理，完全能达到国家环保处理标准，对环境保护能够起到积极的作用。

（四）项目财务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资金需求总额为6441万元，所需资金全部由公司自有资金解决。

经测算，项目一期静态投资回收期（不含建设期）为5.71年，动态投资回收期（不含建设期）为9.11年，项目净现值856万元，内部收益率14.1%；项目二期静态投资回收期（不含建设期）为5.59年，动态投资回收期（不含建设期）为6.58年，项目净现值3045万元，内部收益率19.1%，高于股东预期报酬水平。因此本项目具有较强的抗风险能力，投资收益水平较高，项目具有财务可行性。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项目实施有助于实现安琪（崇左）公司环保废水的有效处理和综合利用，提高环保收益。

目前安琪（崇左）公司高浓度废水经过环保处理后审查成的发酵废水干燥粉产品附加值不高，所含的大量有机质没有发挥更好的经济效益。

实施该项目后，可以充分利用发酵高浓度废水富含高有机质的特点，先经过AFR处理系统处理产生大量沼气，然后废水经过脱硫处理后，进入现有的MVR、六效降膜处理系统和喷雾干燥系统，既回收能源又对生产有机干粉的影响不大。据初步测算，该完全项目实施后，每日回收的沼气可产生约488吨蒸汽，进一步提高环保收益和公司经济效益。

2、本项目实施有助于改善安琪（崇左）公司目前能源与蒸汽使用结构，有效缓解蒸汽供应有时紧张局面，充分发挥安琪（崇左）公司酵母产能。

目前，安琪（崇左）公司的蒸汽供应系统中沸腾炉经常超负荷运行，设备磨损快，维修费用高；沼气炉因沼气不足不能全天使用；链条炉设施落后，存在环保风险。

本项目一期完成后，可产生约10T/h吨的蒸汽，减轻沸腾炉负荷，基本可保证生产运行；本项目二期完成后，可以产生约20T/h的蒸汽，可以完成保证生产运行。本项目的实施，提升了蒸汽供应能力，缓解了供应紧张的矛盾，有助于提高安琪（崇左）公司目前的酵母产能，实现更大的经济效益。

3、本项目实施有助于实现节能减排，降低环保运行成本与费用。

本项目完全实施后，将会大大降低安琪（崇左）公司燃煤使用量，大大降低烟尘、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的排放量；也可以更进一步降低目前安琪（崇左）公司达标外排水中COD、氨氮的排放量，不仅具有明显的社会效益，同时也能减少安琪（崇左）公司的排污费用，降低公司的环保运行成本。

四、生产技术及管理风险分析

AFR项目已在宜昌总部调试运行多年，公司已逐步掌握和有效解决了运行中存在的问题，本项目技术可行。安琪（崇左）公司从2008年投产到现在，已有多年的环保运行管理经验和熟练的操作工，通过培训，完成可以满足生产管理的需要。

五、可行性研究结论

1、战略上分析，实施AFR项目，对促进安琪（崇左）环保废水有效处理和综合利用，利用AFR制造有价值的沼气并生产蒸汽，降低治理成本，提高环保效益，实现公司“环保运行零成本”的战略目标具有重要意义。

2、从气候、水电汽供应、投资环境等因素考虑，安琪（崇左）公司具备实施AFR项目所需要的基本条件，实施具有可行性。

3、从财务角度谨慎分析，本项目投资收益水平较高，符合安琪（崇左）公司和股东预期投资收益水平，并有较强抗风险能力，具有财务上的可行性。

六、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0298　证券简称：安琪酵母　临2015-007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履行的审议程序

1、2015年3月2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了《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俞学锋、李知洪、肖明华、梅海金、姚鹏回避表决，其他无关联董事以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2、独立董事意见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审议了公司《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有利于公司的整体利益，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2、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项议案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审议程序合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3、我们同意公司对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做出的预计。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单位	关联交易类别	2015年预计发生额	2014年实际发生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额	差额原因
武汉海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设备及相关服务	9400	3059.40	6340.60	见注
新疆伊力特糖业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	1500	1057.54	442.46	差额较小

注：海泰公司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是以招投标形式参与进行，具体评标结果具有不确定性，因此公司对该类关联交易按总额预计。2015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与2014年实际发生金额之间的差额原因主要系公司及子公司预计将进行一系列工程项目建设与改造，需采购相关设备和服务，业务量同比增加所致。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武汉海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武汉市东西湖区金银湖环湖路57号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武汉市东西湖区金银湖环湖路57号

法定代表人：李鑫

注册资本：壹仟万元

注册号码：420112000107648

经营范围：工业工程设计、咨询及技术服务；软件研发、开发和技术服务；机械仪器设备的设计、研制、销售及相关配套业务；货物进出口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须取得有效审批文件或许可证后方可经营）

截止2014年12月31日，海泰公司总资产5,337.12万元，净资产2,243.10万元，实现净利润811.54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湖北日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升公司”）为海泰公司的控股股东，占股份比例60%。日升公司的控股股东裕东公司的自然人股东主要为本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及本公司控股股东湖北安琪生物集团有限公司的部分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公司、日升公司和海泰公司互相构成关联方关系，海泰公司与本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新疆伊力特糖业有限公司

住　　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奎屯市阿克苏东路169号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奎屯市阿克苏东路169号

法定代表人：邹学荣

注册资本：人民币伍仟贰佰伍拾捌万伍仟元整

注册号码：654003030000162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机制糖、颗粒粕、废蜜，饲料的生产与销售。道路货物运输。一般经营项目：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机械加工、农业开发（专项除外）。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截止2014年12月31日，伊力特糖业总资产18,170.47万元，净资产3,574.46万元，实现净利润-3,024.64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安琪酵母（伊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伊犁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持有伊力特糖业50%股权，农七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另外50%股权，伊力特糖业属本公司合营企业，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伊力特糖业与本公司、伊犁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主要内容

1、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与海泰公司预计将要发生的关联交易为海泰公司为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技术改造等建设项目提供电器仪表等产品及服务。

2、伊犁公司与伊力特糖业预计将要发生的关联交易为伊犁公司向伊力特糖业购买生产所需的原材料糖蜜。

（二）定价政策

1、公司与关联方海泰公司、伊力特糖业的各项交易均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各项交易价格原则上不得高于同类产品综合市场平均价格。

2、公司与海泰公司的各项交易采用招标定价。根据当需要进行商品或劳务交易时，公司对候选的供应商（包括关联和非关联供应商）进行询价，并结合候选供应商提供货物的质量、单价、交货期、以及市场上同类商品或劳务价格等因素，通过招投标方式，确定最终的供应商和采购价格，最终的供应商和采购价格确定严格依据市场化原则，通过公开招投标、评标方式确定。

3、伊犁公司与伊力特糖业的交易以不高于同期市场价格为依据，按照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根据双方协商定价。

（三）履约能力分析

以上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不存在因支付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前期也未出现违约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必要性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必要性

1、海泰公司作为专业工程公司，能提供高质量的EPC工程服务，其自动化设计和施工能力在业界具有良好的声誉和口碑，同时，海泰公司与许多世界知名的工程公司合作，为他们提供自动化工程方面的服务，并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此外，海泰公司代理了多家国内外知名厂商的电仪、自控集成系统及设备，有代理商的价格优势，其代理的产品有较强的综合竞争力及性价比。

公司与海泰公司的关联交易，能充分利用海泰公司专业工程公司和设备仪表代理商的优势，海泰公司提供或代理的产品减少了供应商中间环节、质量稳定、价格合理，降低了工程建设成本，提高了公司综合效益。

2、伊力特糖业与伊犁公司签署了《糖蜜长期采购协议》，正常年份可向伊犁公司供应糖蜜1.5万吨，是伊犁公司原料供应的重要保证，可进一步稳定并扩大伊犁公司原料供应，促进伊犁公司长期稳定发展。

（二）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在公平、公正、公开和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遵循了公司一贯的必要性原则、公平、公正原则和市场化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2015年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

自2015年1月1日至3月26日本次董事会召开之日，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1641.5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别	合同情况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合同签定时间	交易对方
海泰公司	购买设备	自控条件	13.36	2015.01.21	安琪酵母(柳州)有限公司
		自控条件	5.19	2015.01.28	安琪酵母(伊犁)有限公司
		自控条件	5.60	2015.02.09	安琪酵母(伊犁)有限公司
		自控条件	8.40	2015.02.10	本公司
		设备和设计包	645.00	2015.03.03	安琪酵母(柳州)有限公司
		风机	88.00	2015.03.04	本公司
		风机	88.00	2015.03.04	安琪酵母(伊犁)有限公司
		风机	88.00	2015.03.04	安琪酵母(柳州)有限公司
		风机	88.00	2015.03.04	安琪酵母(崇左)有限公司
		风机	352.00	2015.03.04	安琪酵母(德宏)有限公司
		过滤器	260.0000	2015.03.07	安琪酵母(伊犁)有限公司
合　计		---	1641.55	---	---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0298　证券简称：安琪酵母　临2015-008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2015年度担保预计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安琪酵母（香港）有限公司、安琪酵母（柳州）有限公司、安琪酵母（崇左）有限公司、安琪酵母（德宏）有限公司、安琪酵母（埃及）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对外担保（全部系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美金2,280万元、人民币10,000万元，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的8.56%，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为更好使用信贷资金、加快控股子公司发展，进一步规范公司担保行为，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文件精神，在综合考虑控股子公司资信状况、盈利情况和实际偿还能力后，本公司拟对2015年度为控股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事项做出预计，具体如下：

1、公司为安琪酵母（香港）有限公司、安琪酵母（柳州）有限公司、安琪酵母（崇左）有限公司、安琪酵母（德宏）有限公司、安琪酵母（埃及）有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预计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详见下表：

公司名称	本公司持股比例	拟提供担保额度	担保方式
安琪酵母(香港)有限公司	100%	1.2亿美元	连带责任保证
安琪酵母(柳州)有限公司	100%	3亿人民币	连带责任保证
安琪酵母(崇左)有限公司	70%	3亿人民币	连带责任保证
安琪酵母(德宏)有限公司	85%	2亿人民币	连带责任保证
安琪酵母(埃及)有限公司	100%	0.5亿美元	连带责任保证

2、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全权办理具体担保业务，并根据金融市场变化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进行担保调整。

3、如出现下述担保事项需再次提交董事会审议后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实际发生额超过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净资产的50%；

（2）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通过直接或间接持股方式持有100%股份的子公司贷款担保除外）；

（3）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净资产10%的担保；

（4）按照担保金额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原则，超过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总资产30%的担保，且绝对金额超过5000万元以上。

2015年3月2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2015年度担保预计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一）安琪酵母（香港）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俞学锋

注册资本：68万港币

注册地：香港柴湾祥利街29-31号国贸中心21字楼2105室

经营范围：贸易

与本公司的关系：全资子公司

财务状况：截止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总资产41,352.55万元，负债　41,632.80万元，净资产-280.25万元；201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00,697.39万元，净利润9.39万元。

（二）安琪酵母（柳州）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俞学锋

注册资本：12,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广西柳州市柳城县河西工业园区

经营范围：酵母及其深加工产品的生产销售

与本公司的关系：全资子公司

财务状况：截止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总资产53,214.76万元，负债38,489.49万元，净资产14,725.27万元；201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5,164.53万元，净利润2,641.43万元。

（三）安琪酵母（崇左）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俞学锋

注册资本：17,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广西崇左市城北工业园区梁珠大道2号

经营范围：酵母及有机肥料的生产、销售；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

与本公司的关系：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70%的股权

财务状况：截止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总资产61,788.42万元，负债　10,877.87万元，净资产50,910.55万元；201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9,063.67万元，净利润7,356.9万元。

（四）安琪酵母（德宏）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俞学锋

注册资本：12,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云南德宏州陇川县景罕镇

经营范围：酵母及其深加工产品的生产销售

与本公司的关系：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85%的股权

财务状况：截止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总资产47,486.93万元，负债　35,323.52万元，净资产12,163.41万元；201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4,460.8万元，净利润173.94万元。

（五）安琪酵母（埃及）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肖明华

注册资本：2000万美元

注册地：15w/4哈桑纳塞尔街?埃尔拉萨李奇区，新玛阿迪-开罗-埃及??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高活性干鲜酵母系列产品

与本公司的关系：全资子公司

财务状况：截止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总资产49,947.52万元，负债　37,099.46万元，净资产12,848.06万元；201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0,213.88万元，净利润2,262.13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担保议案为拟担保授权事项，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如本议案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将在具体发生担保业务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公司董事会意见

上述被担保方均为公司控股或全资子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银行贷款为各公司项目建设及日常经营所需，是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需要的，并且被担保方具有完善的风险评估与控制体系，公司能实时监控控股子公司现金流向与财务变化情况，风险在可控范围内。经董事会审核，同意上述担保预计事项，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办理此次担保的相关事宜。

五、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事项，有利于加快子公司发展，有利于增强公司盈利能力。经审查，公司现已发生担保事项符合公司对外担保的审批程序和相关规定，本次担保预计事项也符合有关部门及公司对外担保的相关规定，因此，公司对控股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事项，符合有关规定的要求，有利于本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上述担保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金额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对外担保（全部系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美金2280万元、人民币10,000万元，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的8.56%，

公司本次批准的对外担保（全部系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为 18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的59.38%，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经公司独立董事签字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0298　证券简称：安琪酵母　临2015-009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为进一步强化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合理性、稳定性，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相关要求，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对现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修改。具体情况如下：

条款	原章程条款内容	拟修改为
第一百七十五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调整的决策机制： …… （二）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公司盈利且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条件下，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公司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经公司董事会提议，股东大会批准，也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年度内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包括中期现金红利)不少于当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当年未分配的可分配利润可留待下一年度进行分配；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 (四)公司应当制定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由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和公司经营状况拟定。公司董事会在利润分配预案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考虑中小股东的诉求，提供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邮箱、网站等形式与股东，特别是与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并与独立董事、监事充分讨论，在考虑对全体股东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基础上形成利润分配预案，独立董事应当发表独立意见，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股东大会除采取现场会议方式外，还应积极采用网络投票方式，便于广大股东充分行使表决权。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调整的决策机制： …… （二）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公司盈利且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条件下，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公司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经公司董事会提议，股东大会批准，也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年度内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包括中期现金红利)不少于当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当年未分配的可分配利润可留待下一年度进行分配；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年度报告期内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未进行现金分红或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低于30%的，公司应当在审议通过年度报告的董事会公告中详细披露以下事项： 1、结合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资金需求等因素，对于未进行现金分红或现金分红水平较低原因的说明； 2、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3、董事会会议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4、独立董事对未进行现金分红或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合理性发表的独立意见； …… (四)……股东大会除采取现场会议方式外，还应积极采用网络投票方式，便于广大股东充分行使表决权。 公司在特殊情况下无法按照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或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确定当年利润分配方案的，或者公司年度报告期内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未进行现金分红或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低于30%的，除应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具体原因以及独立董事的意见之外，公司董事长、独立董事和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在年度报告披露之后、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之前，在公司业绩发布会中就现金分红方案相关事宜予以重点说明。如未召开业绩发布会的，应当通过现场、网络或其他有效方式召开说明会，就相关事项与媒体、股东特别是持有公司股份的机构投资者、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及时答复媒体和股东关心的问题。 ……

特此公告。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0298　证券简称：安琪酵母　临2015-010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琪（德宏）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比例变动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4年9月向控股子公司安